

淮安市公安局文件

淮公提〔2025〕1号

对市政协九届四次会议 第ZXTA32080020250001号提案的答复

黄志锋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预防农村公路交通事故的建议”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为解决我市农村交通安全“五不三差”问题，提升本质安全水平，淮安市公安局坚持问题导向，创新管理模式，抓住关键环节，高速高效推动农村交通安全管理工作。

一、高层级压实责任。推动市政府办下发《关于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，联合市安委办下发《全市农村道路交通安全“护老安农”提升行动（2023-2025）工作方案》及其《考评办法》，进一步压紧压实县（区）、镇（街）两级党委政府主体责任，农业农村、交通、应急等职能部门监管责

任，明确镇（街）宣传委员牵头农村交通安全宣传工作，农村派出所所长牵头隐患排查、源头监管等工作。同时加强同市委政法委、市安委会沟通协调，首次将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纳入市“高质量发展”“平安淮安”等考核内容，增强公安交警部门的话语权、主导权。

二、全力滚动排查治理隐患。联合市交通部门健全完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滚动排查治理机制，按照“深度调查、举一反三”的原则要求，对全市国省道和事故多发县、乡、村道隐患点段进行全量排查，梳理排查出国省干线742个交通安全隐患，形成专题报告上报市政府，提请党委政府主导、县区政府主治，全力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彻查彻改、应改尽改、闭环整改。目前，已完成整改667个，整改完成率89.8%。持续深化农村公路安全治理，系统推进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与安全生产防护工程建设，“十四五”期间，累计实施完成农村公路安防工程5532公里，提前实现安防项目库“清零”目标，为农村地区交通安全筑牢基础；深入开展“公路医生进乡村”安全专项行动，2024年完成37条计232公里省市挂牌事故多发路段整治，有力提升农村公路安全通行水平。

三、突出重点违法整治。加强农村道路沿线集镇、庙会、学校、幼儿园等人流、车流集中路段、事故多发路段，以及“一早一晚”事故多发时段，针对性加强路面巡逻管控。依托

公安检查站、交通安全执法站、交通安全劝导站和临时检查点等交通管理执法站点，严查“三超一疲劳”等机动车交通违法行为，及时发现、查处电动自行车闯红灯、逆向行驶、驾乘人员不戴头盔等非机动车交通违法行为。今年以来，现场查处农村公路交通违法11万余起，其中电动自行车、三四轮车重点交通违法5.97万起，酒醉驾961起，客车超员207起，货车严重超载2992起，疲劳驾驶1084起。

四、强化交通安全宣传。发挥派出所社区民警、社区辅警人头熟、情况熟等优势，发动驻村辅警、劝导员、网格员、村干部等力量，结合反诈宣传、消防宣传等工作，组织开展老年人交通安全宣传“六个一”活动，对在校学生通过“国旗下的讲话”、主题交通安全课、学生进警营等形式，每学期组织1次以上全覆盖、零缺漏交通安全宣传教育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会同市交通运输部门进一步推动地方政府落实主体责任，发挥安委会等议事协调机制作用，着力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：

一、完善农村公路安全设施，消除安全隐患。全速推进落实隐患挂牌治理工作，对5处部级挂牌督办点段、2处省级挂牌点段、48处市级挂牌督办点段和180处县级挂牌督办点段，邀请规划设计单位，组织交通工程和道路安全专家，逐一开展现场踏勘和深度研判，全面推进整改。联合交通运输部门深化“公

路医生进乡村”安全专项行动，建立完善交通运输、公安、应急三部门协同工作机制，组建“公路医生”专家团队，深入一线开展送专家、送技术、送服务“三送工作”。全力推进26条145公里市级“公路医生进乡村”挂牌整治路段落实整改，把安全诊治的触角向事故多发易发的路段延伸，系统考量、综合施策，努力追求最大安全效果，全面提升公路交通本质安全水平。突出平交路口、临水、急弯陡坡等危险路段，按照规范要求提升完善农村公路交通安全设施。做好农村地区平交道口视距保障工作，及时处理遮挡物。推广使用主动发光标志、道路交叉口智能管控系统等技术，进一步提升农村公路安全防护水平。

二、加大农村地区安全宣传，提升安全意识。全量梳理近三年发生3起以上交通事故的高风险驾驶人，定期针对分心驾驶、不礼让等易肇事肇祸多发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梳理研判，精准分析人群构成、违法高发区域，开展重点人头、重点企业交通安全风险画像，对高违法人群通过短信和AI语音进行安全提醒宣传，对重点违法人员“点对点”“面对面”开展警示教育。梳理筛查农村老年人、电动自行车（包括三四轮车）一年内3起以上违章、2起以上酒醉驾、无证驾驶以及工程渣土车、6座以上客车等高风险出行群体，建立重点人员数据库，依托指挥平台、人脸识别技术，建立路面感知、预警推送、精准溯源、上

门劝导、宣教等闭环管理机制；组建镇村干部、民辅警、网格员“三位一体”宣教队伍，精选本地典型事故和鲜活案例，精心编辑宣传视频，定期开展敲门行动，精准提升高风险出行人群交通安全意识。结合“美丽乡村行”主题宣传活动，突出“一老一小”等重点群体，“进村入户”普及交通安全基本常识；深入农村社区、集市地头、劳务市场、用工企业开展“送电影下乡”和专题宣讲，对务农务工群体开展“点对点”警示。

三、强化农村地区交通管理，构建安全网络。市公安局交通管理部门按照“一镇一交警中队”原则，结合机构改革契机，继续推动农村地区国省道交警中队、农村交警中队、“所队合一”、农村派出所交警队“4选N”模式落地落实，确保全市农村地区专门交管机构建设到位、专职交管人员配备到位。在已经建成的146个交通安全劝导站基础上，进一步认真谋划星级劝导站建设评定工作，每季度选树条件较好的劝导站参评星级警保合作劝导站，着力充实农村交通安全管理力量。继续推广落实国省道路“清晨加强勤务”，落实好全路段全覆盖巡防勤务要求，其中全市20条普通国省道每天不少于1遍，1027条县道、乡道每周不少于1遍，其他农村公路每月不少于1遍。会同交通运输部门以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为抓手，完善农村公路“路长制”长效运行机制，推进农村公路建设、管理、养护和运营协调发展。强化公安、应急、交通联合执法机制，推进农

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。

再次感谢您对全市公安交通管理工作提出宝贵建议。

特此答复。



联系人：郝成梁

联系电话：15751266831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